

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有限公司

纸制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5月25日，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有限公司纸制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检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参加会议，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人员现场查看了项目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检测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情况汇报，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公司纸制品生产项目位于绵阳市安州区花菱镇工业园区，项目占地面积5477.27平方米。纸制品生产项目系租用绵阳国恒建筑机械有限公司8号标准厂房、办公用房等附属工程；购买啤机、开槽机、钉箱机、薄刀分纸机、印刷模切机、打包机等设备；项目生产产品为纸箱、纸盒、刀卡；项目年产纸箱200万只、纸盒500万只、刀卡500万只。企业劳动定员20人，年生产天数300天，8小时工作制。

（二）生产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20年9月22日通过绵阳市安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20-510724-22-03-498739】FGQB-0277号）；2020年9月，企业委托四川中衡科创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2月5日，绵阳市安州生态环境局以绵安环行审批（2021）2号文予以批复。

项目已于2021年3月建成，2021年4月各类生产设备、环保设备安装调试完成。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8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2.2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项目主体工程、公用工程、仓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各类环保设施及相关的环境管理状况、污染防治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检查，本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和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化。变动情况如下：

本项目车间内增加了1台开槽机、1台打包机，减少1台印刷模切机，设备数量调整后，全厂产能不变；增加了化学品辅料贮存面积，且化学品辅料与一般辅料分开存放，其用途不变；危险废物暂存间面积减少，可满足企业需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污水及印刷设备清洗废水。

1) 印刷设备清洗废水

项目印刷过程中清洁设备产生清洗废水。根据下一品种印刷颜色要求清洗设备或每天工作完后用自来水对设备进行清洁。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较小，经设备下方的导流沟收集至车间东南侧自建的一套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2) 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已有预处理池（12m³）进行处理，处理后的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安州区界碑（清溪）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安昌河。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印刷、胶粘产生的有机废气、甲醛。

在2台印刷模切机、1台过胶机设备（有机废气）上方安装集气罩，通过管道连接，将有机废气、甲醛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一根15米排气筒引至屋顶高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啤机、开槽机、钉箱机、薄刀分纸机、印刷模切机、打包机等运行过程中产生的设备噪声。

噪声的主要措施是加强设备管理，定期检修维护，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功能布局，高噪声设备置于厂房内，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降低设备噪声对外环境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1) 一般固废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暂存于垃圾桶，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2) 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及不合格品

统一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交由废品回收商回收处理。

3) 危险固废

设置危废暂存间，对产生的废活性炭、生产废水处理系统污泥、废润滑油、废棉纱、废印刷版等危险废物，采取集中收集后，贮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转运处置。废有机溶剂包装桶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厂家回收。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分区防渗，将厂区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

本项目在厂房西南侧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建设，地坪采用取防渗混凝土+环氧树脂涂层进行重点防渗处理，并加设托盘，按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标示标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主体设备连续、稳定、正常运行，验收监测期间工况为日生产纸制品 35700 只，占设计加工能力的 89.25%以上。根据验收监测单位检测结果，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如下：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机废气排气筒（DA001）所测VOCs检测结果值低于《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印刷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甲醛监测结果低于《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4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厂界所测的无组织废气中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监测结果均低于《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甲醛监测结果均低于《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2、厂界环境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所检项目：1#、2#、3#、4#厂界环境噪声昼间、夜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排放限值。

3、废水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厂区生活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除氨氮监测结果值低于《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标准限值外，其余监测结果值均低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4、固体废弃物处置检查

项目固体废物做到了分类存放、分类处置。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为：废水污染物：COD_{Cr}：0.009；NH₃-N：0.003t/a（厂区排口）；废气污染物：VOCs：0.05t/a。本次验收核算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均小于环评及批复下达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有组织以及无组织废气的VOCs、甲醛监测结果均低于《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的相关限值声环境噪声检测结果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1中3类标准排放限值；厂区生活废水总排口监测结果值均低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通过污水管网进入安州区清溪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已落实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纸制品生产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如下：

1、本项目已按照《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有限公司纸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绵阳市安州生态环境局关于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有限公司纸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的批复》（绵安环行审批〔2021〕2号）审批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投产使用。

2、监测结果表明，废气、废水、噪声符合相关标准限值。本次验收核算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均小于环评及批复下达总量控制要求。

3、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4、项目建设过程中已落实污染治理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未造成重大环境污

染和重大生态破坏。

5、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20版），本期项目属于“纸制品制造 223”中简化管理类，现企业应办理排污许可证。

6、本项目不存在分期建设。

7、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信息与资料，目前本项目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的情况。

8、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真实，内容不存在重大缺项、遗漏，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9、本项目未发现有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况。

综上，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有限公司“纸制品生产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维护，定期更换活性炭，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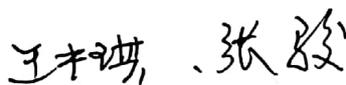
2、落实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提高应对突发性污染事故的能力，确保环境安全。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负责人：



参加验收人员：





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5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项目名称：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有限公司纸制品生产项目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验收负责人	潘光宇	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350752106
验收组成员	王中洪	西南科技大学环境学院	教授	13550835983
	张毅	四川致远环保安全咨询公司	高工	13518316821
	张莉娟	绵阳市华丽云添包装有限公司	财务	15198094069
	李礼	四川中衡检测	业务经理	18381665835
	刘博文	四川中衡检测	技术	18081243262

